##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 知于 2025 年 1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4 名,实 到监事 4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 席汪德刚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行使,《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 露的《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已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全 部赎回并摘牌,公司总股本由 406, 509, 381 股变更为 477, 148, 936 股,注册资本 由 406, 509, 381 元人民币变更为 477, 148, 936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 展规划及业务拓展的需求,公司拟定增加经营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通过对照自查,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需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自身智能制造水平及业务需要,拟定与关联方遨博(山东)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遨博智能")签署采购合同,公司向遨博智能采购机器人产品。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亦无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9日